

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

编号： 11N01361372X2024103002

采购单位（甲方）： 图们市人民检察院

服务单位（乙方）： 图们市千禧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并严格遵循 图们市 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及（或）团体组织 吉林图们服务市场-安全服务-图们市千禧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吉林图们服务市场-安全服务-图们市千禧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 服务协议，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吉林图们服务市场-安全服务-图们市千禧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 服务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服务项目、价格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计数单位	成交单价	小计
1	人力资源-家政保洁 后勤服务	-	-	活动类型:按需提供,服务 人数:1-2人,服务周期:月, 安防规模:小型,服务时长: 按需提供,项目类型:保洁 服务,服务范围:吉林省	5	人	2000.00	10000.0 0
合同总价（元）				10000.00				
合同总价（大写）				壹万元整				

二、付款方式

- 派遣人员服务费：共三人，其中4750元/人，3150元/人，3100元/人，每月合计11000元。
- 付款方式：乙方于每月十日前向甲方开具本月合计费用发票，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发票后，月末前结清服务费（注：转账时请注明单位名称及所付款项月份）。
-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
户名：图们市千禧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图们支行
帐号：0808220109200073515
- 甲方需提供开票信息

三、服务条款

第一条：劳务派遣主要任务

1、门卫、巡逻、守卫、秩序维护、劳务派遣。

第二条：服务项目、人数及期限

1、服务内容：

保安服务；劳务派遣服务；家政服务；后勤管理；食堂管理；物业管理服务；零工服务；

2、派遣人数（3）：（或以用工单位提供派遣人员考勤报表为准）

3、合同期限：自2024年08月01日起至2025年7月31日止。

第三条：派遣人员的管理

双方本着对派遣人员进行双重管理的原则，根据工作需要共同协商、明确安排派遣人员的具体工作。

第四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应安排具体业务主管负责人：丛怀恩对乙方派遣人员的具体工作安排，同时监督、指导、管理、协调工作，联系电话：13944734999。
- 2、甲方应为派遣人员提供安全的生活工作环境、值班室应具备正常的工作条件，日常生活必备物品齐全。
- 3、按合同规定时间支付服务费用，不得安排派遣人员从事《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劳务派遣》服务范围以外的工作。
- 4、用工单位需书面告知，服务范围内的水、电、气、消防安全设施等位置。
- 5、派遣人员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提前通知乙方：
 - (1) 在试用期内不能胜任甲方工作要求的；
 - (2) 不服从甲方工作安排，多次警告拒不改正的；
 - (3) 严重违反甲方劳动纪律、规章制度的。
- 6、甲方应建立健全“三防”等各项安全防范措施，以便于派遣人员依规执行，同时教育派遣人员及本单位全体员工认真执行安全防范规定。
- 7、甲方应尊重和支持乙方的管理方法，每月如实填写《意见反馈表》及乙方提出的《安全隐患整改建议书》合理整改。
- 8、针对派遣人员有解除或开除等原因，甲方必须提前告知乙方，否则按相关规定处理。

第五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确保派遣人员严格执行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有权拒绝非正能量及违法指令
- 2、负责派遣人员的政审、体检、培训、持证上岗，并按规定着装，建立派遣人员的档案。
- 3、因工作需要，乙方有权调换或辞退不合格的派遣人员，应提前通知甲方，联系人：康爱华 电话：13321512825 公司电话：0433-3652027

第六条：其它服务

是指除本合同约定以外的服务，甲方需要额外增加的，对偶尔发生短暂劳动强度较轻的零星服务，在不影响正常安保服务工作的前提下进行，长期连续为甲方提供合同约定外的服务，可与派遣人员协商，给予一定的劳务报酬。

第七条：保密事项及违约条款

- 1、为确保公司市场开发、队伍稳定、合理运作，双方签订的合同内容予以保密，人员需要变动时双方及时沟通确认。
 - 2、双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如因任何一方未履行合同内容的规定而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视为违约。
 - 3、合同期内双方均不得擅自中止或解除本合同，确需中止或解除的，须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视为延续。
 - 4、双方违反合同中规定的事项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支付给对方年合计服务费金额的20%的违约金。
-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图们市支行

账号：

账号： 0808220109200073515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